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許瑞蘭

電話：7521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1001165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0150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15035_Attach01.PDF、1080015035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為導引我國師資培育與教師專業發展，研訂
「終身學習的教師圖像」1份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8年2月2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022046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：

SEC 教務108/03/04 13:51



1080001562

有附件